

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三十二批 2021年5月17日)

大同市平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门前五包”责任制的通告

各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住宅小区、沿街商户、建筑工地：

为进一步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广大市民参与城市管理、维护城市环境的积极性和自觉性,根据《山西省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条例》《大同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大同市“门前五包”责任制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门前五包”责任区范围

主体责任区以建筑物左右相临交接线为界(相邻责任主体门面有空档的以二分之一间距为界),门前墙基至人行道路边缘石以内为责任区域;建筑工地施工现场(含拆迁工地)自临街施工围挡至道路中心线。

二、“门前五包”责任制主要内容

1、包净化：责任区内地面、墙体干净，按时清扫清洗保

洁,垃圾容器等公共设施完好;责任区内餐厨废弃物收集容器室内存放;责任区内无存留垃圾,无明显污迹,无野广告,无露天烧烤,无焚烧现象,地面无痰迹、粪便、瓜果皮核、纸屑、烟头等废弃物;责任单位须自备垃圾桶(袋),定期收集倾倒;冬季以雪为令,雪后24小时内清除责任区内积雪、积冰;对于责任区内发生的垃圾倾倒、随地大小便等不文明行为,应当及时制止、举报并清理。

2、包绿化：不向责任区树坑、花坛、绿篱等绿地内倾倒垃圾、渣土等废弃物或倾倒、排放污水，不践踏花草绿地，不攀折树木，不向绿篱内堆放积雪，发现损害花草树木的行为及时制止和举报。

3.包豪化:责任单位店面的户外灯箱广告,霓虹灯,亮化设

施做到无损毁、字迹清晰、完整,发现图案、文字、灯光显示不

全、污浊、腐蚀、损毁应及时修饰；保持和维护责任区城市功能照明、景观照明设施完好、整洁，发现损坏者及时制止、举报。

4、包美化:责任单位的建(构)筑物,门面、墙体、玻璃幕墙(橱窗)、牌匾、户外广告、栏杆等设施和装饰,保持整洁美观;门前立柱、踏步、硬覆盖保持完好;责任区内无乱贴乱画,发现乱贴乱画者及时制止、举报并清除。

5、包秩序：保持责任区内秩序良好。不得违法搭建建（构）筑物及棚、亭、伞、架、围栏，不得擅自设置广告栏（板）、招牌、标语牌、彩虹门，无店外经营、店外加工（修理）、乱堆乱倒、乱搭乱挂及使用高分贝音响设备招揽顾客等现象；不得超出门窗、外墙进行店外经营、店外作业或者展示、堆放物品，经批准开展相关活动的，应按规定时间和要求进行，维护好秩序，活动结束后及时对当日废弃物进行清理；发现责任区内路边

洗车、乱摆摊设点、乱停放车辆、乱挖掘及从事占卜(看手相)等封建迷信活动及时制止、举报;发现责任区内打架斗殴、寻衅滋事等影响公共秩序和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及时制止、报警。

三、责任追究

各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住宅小区、沿街商户、建筑工地要认真履行“门前五包”责任，对拒不履行“门前五包”责任的临街门店、单位，城市管理等部门将予以媒体曝光并依法依规进行行政处罚。对阻挠、妨碍执法人员依法执行公务的责任主体，由公安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依法予以处罚。

特此通告

大同市平城区人民政府

2021年5月13日

